

公告标题： 江门海关消防维修改造项目（鹤山海关子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公告正文内容：

项目概况

广东燊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中华人民共和国鹤山海关（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就：江门海关消防维修改造项目（鹤山海关子项目）（采购编号：HS2026-001）参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对外公开采购，欢迎具有相应条件的供应商前来竞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编号：HS2026-001
- 2. 项目名称：江门海关消防维修改造项目（鹤山海关子项目）
-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 预算金额：人民币 892814.05 元
- 5. 采购需求：
 - （1）标的名称：江门海关消防维修改造项目（鹤山海关子项目）
 - （2）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采购内容	数量	预算价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江门海关消防维修改造项目（鹤山海关子项目）	1项	892814.05元	工程量清单

- 1）详细要求请参阅磋商文件中第二章“采购需求”。
 - 2）合格的响应供应商应对本项目所有项目内容进行报价，不允许只对部分项目内容进行响应报价。
 - 3）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等。
 - （4）其他：详见“其他补充事宜”。
- 6. 工期：合同签订生效后 60 个日历日内完工。
-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并提供以下材料:

1)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5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 2026 年任意 1 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磋商响应声明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响应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磋商响应声明函)

(2)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 或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

(3)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供应商拟担任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并持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注: ①根据广东省住建厅《关于明确二级建造师注册执业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建市函(2023)469 号), 二级建造师应在考试取得执业资格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申请注册, 二级注册建造师可随注册企业在全国范围内执业。项目负责人在任职期间不得担任专职安全员, 项目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也不得担任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5) 供应商拟担任本项目的专职安全人员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 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 类)。

(6)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 1)以评审当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为准, 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2)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号响应或未划分包号的同一采购项目响应（供应商出具声明函）。

(8)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出具声明函）。

(9) 已获取了本项目的磋商文件。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08 月 03 日起至 2026 年 08 月 05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4：3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申请人报名时需提供以下相关资料：

1. 营业执照（副本）；
2. 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注：供应商报名以电子邮件形式报名获取磋商文件(电子邮箱号码:2224057643@qq.com)，邮件内请写明联系人，联系人电话号码。

方式：电子邮箱

售价：免费提供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08 月 13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鹤山市新鹤路 239 号鹤山海关大楼三楼会议室，**届时请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务必携带身份证原件出席磋商会议。**

五、开启（竞争性磋商方式必须填写）

时间：2026 年 08 月 13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鹤山市新鹤路 239 号鹤山海关大楼三楼会议室

六、其他补充事宜

/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中华人民共和国鹤山海关

地 址：鹤山市新鹤路 239 号

联系方式：陈先生，0750-706105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东燊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江门市蓬江区龙福路 46 号 2 幢之三 602 室自编之六

联系方式：李先生，1501434122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先生

电 话：15014341221

中华人民共和国鹤山海关

2026 年 07 月 31 日